



第六十一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53(a)

可持续发展：《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南非：^{*} 决议草案

黎巴嫩海岸的浮油

大会，

重申 1972 年 6 月 5 日至 16 日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成果，特别是原则 7，¹ 其中要求各国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防止海洋污染，

强调需按照国际法保护和养护海洋环境，

考虑到 1992 年《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² 特别是原则 16，其中规定，原则上，污染者应该承担污染清理费用，并考虑到《21 世纪议程》第 17 章，³

^{*}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¹ 见《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的报告，1972 年 6 月 5 日至 16 日，斯德哥尔摩》(A/CONF. 48/14/Rev. 1)，第一部分，第一章。

²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93. I. 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³ 同上，附件二。



极为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空军 2006 年 7 月 15 日炸毁紧靠黎巴嫩 El-Jiyeh 发电厂的储油罐,造成环境灾难,使浮油覆盖了黎巴嫩的整个海岸线并扩展到其他地方,

赞赏地注意到捐助国和国际组织通过双边和多边渠道,包括 2006 年 8 月 31 日在斯德哥尔摩举行的协助黎巴嫩早日恢复捐助者会议,为黎巴嫩的早日恢复和重建提供援助,

1. 深为关切以色列空军炸毁紧靠黎巴嫩 El-Jiyeh 发电厂的储油罐对黎巴嫩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不利影响;

2. 认为浮油严重污染黎巴嫩海岸,并因此严重影响人类健康、生物多样性、渔业及旅游业,这四者又进而对黎巴嫩的生计和经济产生严重影响;

3. 要求以色列政府承担责任,迅速适当赔偿黎巴嫩政府为修理这次炸毁行动造成的环境破坏包括恢复海洋环境而支付的费用;

4. 鼓励会员国、区域和国际组织、区域和国际金融机构、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向黎巴嫩政府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支持黎巴嫩政府的努力,清理黎巴嫩被污染的海岸和海洋,以保护生态系统;

5. 请秘书长在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